



職安警示

從維修中的履帶式起重機墮下

1. 意外日期：2016 年 11 月

2. 意外地點：一個重型作業裝置的倉庫

3. 意外摘要：

一名電工進行履帶式起重機的電力維修工作時，懷疑從該起重機墮地，頭部嚴重受傷，並在同日死亡。

4. 給東主／僱主的職安警示：

為防止任何工人／僱員在保養或維修作業裝置時從高處墮下，有關東主／僱主應：

- 委任合資格人士進行針對性風險評估，在充分考慮工作性質及工作環境後，找出所有與工作相關的潛在危害，特別是涉及離地工作；
- 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及製造商的使用手冊，制定保養或維修作業裝置的安全施工方法及程序；
- 提供適當和足夠的安全進出路徑通往在保養或維修中的作業裝置；
- 倘若在保養或維修中的作業裝置設有專用平台，須確保指定的附件如護欄和底護板已按照製造商／供應商的建議或規格，正確及穩妥地安裝在平台上；



- 在使用每個專用平台前，按照作業裝置製造商／供應商的指示或其提供的安全核對表或其他等效的安全核對表進行目測及其他所需的檢查，以確保該等平台處於良好狀況及沒有損壞；
- 若然作業裝置沒有配備專用平台，須提供並確保工人在離地工作時正確使用適當的工作平台或其他作支持用的安全設施，例如流動工作台；
- 確保每一個工作平台以夾板或木板鋪密，並在所有邊緣架設有效的護欄和底護板，而每一塊夾板或木板須穩固和平坦地擱在其支持物上；
- 如果在作業裝置的專用平台架設護欄和底護板，或提供適當的工作平台是不合理地切實可行，須向每名從事相關工作的工人／僱員提供適當的安全吊帶，而該安全吊帶須在工作期間持續繫於適當和穩固的繫穩點；
- 採取一切必要的步驟，確保有關工人／僱員正確使用防墮系統；
- 提供符合安全標準而又設有下頷帶的安全帽予每名受僱於該工作地點的工人／僱員，並採取所有合理步驟確保他們工作時配戴；
- 向所有參與工作的工人／僱員提供所需的安全資料、指導及訓練，並確保他們熟悉相關工作的安全施工程序及安全措施；以及
- 訂立及實施有效的監督制度，以確保上述的安全措施得以落實。



5. 參考資料：

- [《安全工作系統》](#)¹
- [《風險評估五部曲》](#)¹
- [《安全使用流動式起重機工作守則》](#)¹
- [《安全帶及其繫穩系統的分類與使用指引》](#)¹
- [《高處工作意外致命個案集》](#)¹
- [《離地工作的安全指引》 - 建造業議會](#)¹

免責聲明

本職安警示旨在發生嚴重意外後，盡早提醒有關人士採取所需的一般安全預防措施，以保障從事類似工作人員的安全。本警示內的資料只屬一般指引，不會減輕、限制或取代任何人須依法履行法定職責的法律責任。資料使用人如管理及督導人員應自行評估本警示內的資料，按本身情況決定有關資料是否可在作業中應用。如因使用或不使用本警示內的資料而招致任何損失或損害，勞工處概不負責。

註：本職安警示的內容並非詳盡無遺，日後如有更多相關資料，會在有需要時加以補充或修訂。

¹ 按此檢視文件